

广交会机电商会负责展区展位位置安排细则

为保证广交会机电商会所负责展区展位（以下简称“广交会展位”）位置安排的规范、透明、公平，根据商务部办公厅印发的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出口展展位位置安排办法》，特制订《广交会机电商会负责展区展位位置安排细则》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广交会展位类型及展位安排顺序

标准展位（标摊）是指利用标准展具配置统一搭建的展位。在不改变标准展位主体框架（围板、楣板）的前提下，参展企业可申请对展具配置进行改装。

特装展位是指参展企业申请使用一定面积空地，对空地不采用标摊装搭形式，而是委托布展施工单位进行专门装修布展的展位。包括：1. 品牌展位；2. 非品牌展位，即参展企业在同一展区具有 2 个以上且自愿要求特装的一般性展位。

机电商会根据企业填报的展品分类及主要展示产品，按同一展品专区企业相对集中的原则安排展位位置。同一展区（展品专区）安排展位位置时，优先安排品牌展位，后安排非品牌展位。安排非品牌展位位置时，优先安排特装展位，后安排标准展位。

二、品牌展位位置安排

品牌展位位置按以下顺序安排：

（一）展位面积。即按照企业获得的品牌展位面积，依大小顺序安排展位位置。

（二）评审分数。即在展位面积相等的情况下，按企业评审得分高低顺序安排。

（三）主营产品。在展位面积、评审分数相同情况下，根据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参展展品范围》分类标准，展品属于主营范围的企业优先安排。

（四）同等条件下，优先安排原位置参展企业。对往届布展不合格企业，最后安排展位位置。

（五）同等条件下，对于属于政策扶持的新行业、拥有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参展企业，优先安排展位位置。

三、非品牌特装展位位置安排

非品牌特装展位位置按以下顺序安排：

（一）品牌展位粘连的一般性展位。

（二）展位面积。即按照企业获得的一般性展位面积，依大小顺序安排展位位置。

（三）主营产品。在展位面积相同情况下，根据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参展展品范围》分类标准，展品属于主营

范围的参展企业优先安排。

（四）根据展馆及展厅实际条件和统筹布展需要来安排。

（五）同等条件下，优先安排原位置参展企业。对往届布展不合格企业，最后安排展位位置。

（六）同等条件下，对于属于政策扶持的新行业、拥有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参展企业，优先安排展位位置。

四、标摊展位位置安排

标摊展位位置按照以下顺序安排：

1. 根据各交易团抽签顺序由电脑系统自动安排。

2. 主营产品。根据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参展展品范围》分类标准，以及各展区的展品专区目录，展品属于主营范围及专区目录的参展企业，优先安排展位位置。

3. 在同等条件下，对于属于政策扶持的新行业、拥有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参展企业，优先安排展位位置。

五、展位位置调整

机电商会根据参展企业申报情况，对展位位置进行动态调整。品牌展位位置原则上保持六届不变，非品牌特装展位位置原则上保持两届不变。

机电商会在每届广交会期间对参展企业展位进行检查，对产品混摆严重、不服从协调的企业，调整其下届展位位置。

六、附则

机电商会从事展位位置安排的工作人员实行定期轮换，原则上每六届轮换一次。

七、本细则由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负责解释。此前有关规定与本细则不一致的，以本细则为准。

八、本细则自第 134 届广交会起执行。

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

2023 年 9 月 12 日